

中國

，除非

作出有關決議，則第 57 條留任或留任至選出或委任其接任董事或其職位被撤銷為止。倘董事會可授權董事會填補於股東大會上尚未填補的任何董事空

大會上提名任何人士作為其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

指定 為七日，而提交該等通知之期間須由

八

八